

对盈江县第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 180 号建议的答复

江涛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快推进我县残疾人托养中心建设运营的建议》，已交我们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一、勐腊派出所办公场所基本情况

原盈江县公安局勐腊派出所位于盈江县平原镇芒丙路，占地面积 4770.1 平方米，建筑面积 2967.17 平方米，房产原价值为 293.45 万元。所在地块属盈江县 2017 年城镇棚户区改造像城路延长线货币化安置范围，于 2020 年由盈江县人民政府无偿征用，并已被拆除。2020 年初，因平原城区棚户区改造盈江县搬迁安置办公室多次发函至我局催促搬迁原勐腊派出所。收到催促函件后，经我局多方协调，盈江县公安局勐腊派出所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整体搬迁至盈江县残疾人托养中心办公。2020 年 8 月 17 日至今，盈江县公安局勐腊派出所借用盈江县残疾人托养中心办公过程中，中心原有设备、用具均已全部封存。除接入公安专网、粘贴宣传标语外，未对房屋主体、附属设施等进行过装修改造。

二、勐腊派出所搬迁建设项目推进情况

2020 年 7 月，盈江县公安局勐腊派出所搬迁建设项目已纳入盈江县国民经济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并同时纳入中央政法基础设

施第十四个五年规划。2020年11月5日，盈江县第十七届人民政府第100次常务会议同意划拨位于平原镇允燕大道南侧、盈江县工业园区办公楼对面30亩土地给盈江县公安局，用于建设勐腊派出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消防二中队，其中勐腊派出所用地为15亩。

2023年12月11日盈江县公安局勐腊派出所搬迁建设项目经德宏州发改委（德发改投资〔2023〕375号）立项批复建筑面积5333.6平方米、总投资2803.28万元（其中：上级补助2242.62万元、地方自筹560.66万元）。2023年12月25日办理了建设用地手续（云2023盈江县不动产权第0006365号）。现正在开展项目规划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等前期工作。

2024年4月8日，盈江县县人民政府副县长番玉琴主持召开盈江县残疾人托养中心腾退整改专题会议，研究盈江县公安局勐腊派出所占用盈江县残疾人托养中心腾退有关事宜。会议要求县机关事务管理局要为县公安局勐腊派出所腾退寻找闲置办公用房，保障勐腊派出所正常运转。

2024年6月5日，德宏州发改委（德发改投资〔2024〕149号）同意批复德宏州盈江县边境安全能力提升—勐腊派出所搬迁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估算总投资2539.05万元，目前已申请纳入2024年超长期特别国债项目。预计2024年9月项目开工建设。

三、下步工作

一是积极与县人民政府、县机关事务管理局协商、对接为我局勐腊派出所寻找闲置办公用房，尽快腾退托养中心，恢复托养中心功能，为残疾人提供托养服务。二是加快勐腊派出所搬迁建设项目，力争2024年9月开工建设。三是积极申请上级资金补助和地方自筹全力推进施工进度。

感谢您对盈江公安工作的理解、支持，欢迎您继续关注、监督我们的工作并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盈江县公安局

2024年6月25日